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切实对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 2 座办公楼 8 层；首席合伙人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34 人，注册会计师 1,12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60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选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全体与会董事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毕马威华振就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毕马威华振审计小组的组成人员完全具备实施本次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毕马威华振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聘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为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第五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

（二）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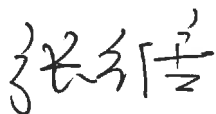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毕马威华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2024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恪尽职守，密切关注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核查，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保证董事会客观、公正及独立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为《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张 维



王树良



周 延



王 曦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